

证券代码：300494

证券简称：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2017-009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14日，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继续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由于公司二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002 号公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9.10 条规定的累计计算原则，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公司前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6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截止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1,000 万元，通过现金管理获取的收益为 139.95 万元。

二、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不用于其他

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

（二）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投资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公司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财务部负责对投资产品进行风险评估，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报告董事会。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2.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 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签署的《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3.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5 日